

## 〈鳳山區公所〉防汛沙包領用單 (附表 1)

領用日期、時間	年    月    日        :        (24 小時制)	
領用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透天住宅(獨戶)上限每戶 10 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集合住宅上限 30 包(以管理委員會代表一次請領上限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區集合住宅上限 30 包(以管理委員會代表一次請領上限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由區公所核定之數量)	
領用數量(包)		
領用代表人	姓名	
	管理委員會名稱(無者免填)	
聯絡電話		
地址		
使用後處理方式 (請勾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行交回發放單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由區公所協助回收(請與當地里辦公處連繫，集中後統一回收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
<b>注意事項：</b> 1. 領有營利事業登記證之公司行號、公營事業單位、非營利性質之法人團體及已裝設水閘門之住戶不再核發沙包。 2. 避免下水道因丟棄之沙包堵塞排水系統或亂置造成市容不佳情形。 3. 避免沙包損壞，請民眾務必儘量以不透光帆布覆蓋。 4. 沙包回收請依使用後處理方式辦理。 5. 沙包如有損壞不堪使用，請自行以其它同質袋子包覆完整避免洩漏，並依使用後處理方式辦理。 6. 颱風、豪大雨等應變開設期間欲領取沙包，請聯絡本所電話：07-7422111轉339或本所災害應變中心7422111轉110。		

# 委 託 書

本人因 工作 出國 重病 路途遙遠 其他\_\_\_\_\_

無法親自領取防颱沙包，特委託授權 \_\_\_\_\_ 君代為申請  
辦理。

此致

高雄市鳳山區公所

公寓大廈名稱： (大章)

委託人： (簽章)

身份證字號：

電話：

地址：

受託人： (簽章)

身份證字號：

電話：

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